

证券代码：002878 证券简称：元隆雅图 公告编号：2017-018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2017 年 8 月 24 日连续 2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偏离 21.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2017 年 8 月 22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17-013）等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公告。依据披露的《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9.44 万元，同比增长 20.12%，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2、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3）中关于经营风险的提示，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